

#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《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审核后，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. 公司董事长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。经审阅董事长候选人的个人简历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禁止担任董事长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；

2. 缪仲明先生当选公司董事长的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；

3. 缪仲明先生的知识水平、工作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。

同意选举缪仲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。

独立董事：赵嵩正、蔡永民、由立明、邸雪筠

2020年05月15日